



2026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食品与粮食赛道 竞赛指南

主办单位：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福建省总工会
共青团福建省委
福建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竞赛基地：泉州市教育局

承办赛点：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2026年1月15日至19日

2026 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食品与粮食赛道 竞赛指南

主办单位：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福建省总工会

共青团福建省委

福建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竞赛基地：泉州市教育局

承办赛点：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2026 年 1 月 15 日至 19 日

目 录

一、组织机构	- 1 -
二、竞赛日程	- 4 -
三、竞赛守则	- 6 -
四、申诉与仲裁	- 10 -
五、赛场导图	- 12 -
六、服务接待	- 13 -
七、安保须知	- 13 -
八、参赛队名单	- 16 -

一、组织机构

(一) 2026 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泉州市教育局竞赛基地 执行委员会名单

- 主任：陈军宣 泉州市教育局二级调研员
- 副主任：黄文振 泉州市教育局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科四级调研员
汤向明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党总支书记、院长
林明儒 泉州市教育局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科科长
- 成员：庄永兴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教育技术研究室主任
卓鸿源 晋江市教育系统党委书记
余雪娜 南安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曾俊杰 惠安县教育局党组成员、惠安县教师进修学校副校长
(主持工作)
- 赖加团 安溪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 张 扬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校长
- 刘晓斌 晋江职业中专学校校长
- 庄勋洋 晋江华侨职业中专学校校长
- 陈金星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校长
- 吕文都 南安职业中专学校校长
- 王祖辉 惠安开成职业中专学校校长
- 林曲尧 安溪华侨职业中专学校校长

(二) 2026 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大赛食品与粮食赛道执行委员会 名单

- 主任 洪妈愿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党总支书记
陈金星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党总支副书记、校长

副主任 钟建业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党总支委员

成 员 庄荣江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副校长

张丽琼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副校长

蔡厚军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党总支委员

(三) 泉州市教育局基地仲裁委员会

主 任：庄永兴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教育技术研究室主任

成 员：钱 畅 泉州市教育局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科四级主任科员

张少伟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教研员

焦淑艳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教研员

王 沛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教研员

林翠玲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教研员

食品与粮食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

组 长：赛道监督员

成 员：赛道裁判长、赛项执行

(四) 食品与粮食赛道执行委员会下设以下组织保障工作组

1. 赛事保障工作组

组长：钟建业 15059843883

组员：黄炳忠、蔡良根、张玉红、毛晶晶、尤婷婷、陈燕梅及食品组和企业技术人员

职责：负责牵头开展竞赛组织工作、进行赛场布置、准备宣传材料、安排人员接待以及处理对接事项等。

2. 后勤保障工作组

组长：张丽琼 18050889285

组员：曾日东、张志孟、余思源、陈裕灿、蔡永志、庄舒琳、苏丽霞、

张燕娜、周家权、张以顺、庄志雄、潘 健

职责：负责赛场的水电、网络、监控、打印机的保障工作，茶水糕点供应处、教师休息室的管理与服务，用餐、车辆、住宿的安排，以及卫生保洁和相关报账等事务。

3. 资源转化工作组

组长：钟建业 15059843883

组员：卢云真、钟建业、张旭、蔡良根

职责：形成竞赛成果教学资源、典型经验校内外推广等。

4. 安全保障工作组

组长：蔡厚军 13905059521

组员：陈桂阳、陈丛林、张银颖、磁灶卫生院 1 名医生

职责：负责应急预案制定、赛场安保、警戒设置、医疗保障以及外来车辆停放引导等工作。

5. 赛事秘书组

组长：庄荣江 13960305696

组员：王英成、林金峰、陈佳、张开祥、摄像人员

职责：负责赛事开幕、闭幕有关会场布置、会务主持、校车安排、赛场拍照、新闻报道及志愿者服务等工作。

二、竞赛日程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地点	联系人
1月15日	8:30-11:30 14:30-17:00	参赛队入住/设备调试、存放/提交选手学籍证明等材料/选手领取资料袋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张林校区综合楼一楼	郑欣悦 15080505867 詹金华 18859926362 唐幼惜 尤婷婷 毛晶晶 陈微微 李丹丹
1月16日	8:30-11:30	参赛队入住/设备调试、存放/提交选手学籍证明等材料/选手领取资料袋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张林校区综合楼一楼	郑欣悦 15080505867 詹金华 18859926362 唐幼惜 尤婷婷 毛晶晶 陈微微 李丹丹
	14:30-15:00	接领队到学校	张林校区 实训楼六楼	周杨华 毛晶晶
	15:00-16:00	领队会议, 领队抽取参赛队编号	张林校区 实训楼六楼	赛项执行 各领队
	16:00-18:00	裁判员检查赛场 封闭赛场	张林校区 实训楼六楼	裁判员 赛项执行
	16:10	领队返回酒店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周杨华
1月17日	6:20	早餐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参赛队
	6:40	上午场选手从酒店上车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周杨华 毛晶晶
	7:15	选手检录	实训楼一楼	尤婷婷 李丹丹

	7:20-8:00	上午场选手抽取顺序签	实训楼三楼 候考室	赛项执行 尤婷婷 詹金华
	08:00-12:30	第一天上午场选手按顺序签比赛	实训楼六楼	赛项执行 工作人员
	12:30—13:10	午餐	赛场休息室	总务 志愿者
	11:30	下午场选手从酒店上车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彭剑军 毛晶晶
	12:05	选手检录	实训楼一楼	李丹丹 尤婷婷
	12:10-13:00	下午场选手抽取顺序签	实训楼三楼 候考室	赛项执行 尤婷婷 詹金华
	13:00-17:30	第一天下午场选手按顺序签比赛	工作人员 各参赛队	工作人员 各参赛队
1月18日	6:20	早餐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参赛队
	6:40	上午场选手从酒店上车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周杨华 毛晶晶
	7:15	选手检录	实训楼一楼	尤婷婷 李丹丹
	7:20-8:00	上午场选手抽取顺序签	实训楼三楼 候考室	赛项执行 尤婷婷 詹金华
	08:00-12:30	第二天上午场选手按顺序签比赛	实训楼六楼	赛项执行 工作人员
	12:30—13:10	午餐	赛场休息室	总务 志愿者
	11:30	下午场选手从酒店上车	万佳东方酒店 (晋江梅岭路)	彭剑军 毛晶晶
	12:05	选手检录	实训楼一楼	李丹丹 尤婷婷
	12:10-13:00	下午场选手抽取顺序签	实训楼三楼 候考室	赛项执行 尤婷婷 詹金华
	13:00-16:30	第二天下午场选手按顺序签比赛	工作人员 各参赛队	工作人员 各参赛队

	17:00-21:30	复评、复核、解密、成绩公示	裁判室	裁判组
1月19日	返程			
备注：比赛场次时间安排以具体比赛情况为准				

三、竞赛守则

1. 参赛队应参加竞赛基地执委会组织的各项赛事活动。

2. 在赛事期间，领队及参赛队其他成员不得私自接触裁判，凡发现有不当行为的，取消其参赛资格，成绩无效。

3. 对于妨碍比赛公平公正或扰乱比赛正常秩序的参赛队，视其情节轻重，按照大赛相关制度给予警告、取消比赛成绩、限制该代表队参加下一届大赛相关赛项的参赛名额、通报批评等处理。

4. 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参赛项目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为**参赛选手**所拥有的清晰、合法的自主知识产权，参赛队伍须在报到时将参赛院校盖章的《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知识产权审查表》及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统一提交给承办院校报备。

（一）领队

1. 原则上中职组领队应由校级中层以上领导担任，高职组领队应由二级学院中层以上领导担任。

2. 领队是本参赛队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须做好参赛人员竞赛期间（离校至返校）吃、住、行等各项安全工作，并负责组织本参赛队参加各项赛事活动。

3. 领队须按时参加赛前领队会议，传达相关会议精神，指导参赛队伍做好参赛备赛相关工作，不得无故缺席。

4. 领队应积极做好本参赛队的服务工作，协调本参赛队与赛道承办校的对接工作。

5. 领队负责申诉工作。参赛队认为存在不符合大赛规定，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或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情况，且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领队须在当场比赛结束后 1 小时内，向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提交书面申诉材料。成绩公示后，对成绩计算、统分有异议的，由该参赛队伍领队在成绩公示或公布后 1 小时内，向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提交书面申诉材料。超过申诉时效不予受理。

6. 领队应做好本参赛队文明参赛的教育与培训，引导和教育本参赛队师生正确对待竞赛，积极配合赛道执委会的工作。指导教师和参赛选手须按制度规定的程序处理比赛过程中出现的争议问题，不得利用微信群、QQ 群及其他网络或社交平台发布虚假信息和不当言论。

(二) 指导教师

1. 指导教师应根据行业产业发展需求结合专业教学，认真指导选手进行项目设计和训练，培养选手的职业综合能力和良好的职业素养。

2. 指导教师应做好选手比赛期间的服务和管理工作，根据要求做好参赛选手保险办理工作，并积极做好选手的安全教育。

3. 指导教师不得违反规定进入赛场，干扰比赛正常进行。

4. 指导教师应自觉遵守大赛各项制度，尊重专家、裁判、监督员及工作人员。要引导和教育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比赛成绩的裁判行为或设备故障，按照大赛制度和赛道指南规定，与裁判、工作人员

进行充分沟通或赛后提出申诉，不得在网络、微信群等各种媒体发表、传播有待核实信息和过激言论。对比赛过程中的争议问题，要按大赛制度规定程序处理，不得采取过激行为。

（三）参赛选手

1. 参赛选手应当文明参赛，服从裁判统一指挥，尊重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如参赛选手因不服从裁判执裁而自行停止比赛的，则以弃权处理。

2. 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比赛项目相关的安全操作流程，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3. 参赛选手应该爱护赛场使用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比赛所使用的仪器设备。

4. 参赛选手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行检录、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检录及候考时不允许携带和使用任何电子产品及通讯工具，以及其他与竞赛有关的资料和书籍。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院校、选手姓名等所有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

5. 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参赛队比赛成绩的有关行为，且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应及时向领队反映，由领队按大赛制度规定进行申诉。参赛选手不得利用比赛相关的微信群、QQ群及其他网络或社交平台发布虚假信息和不当言论。

6. 参赛选手不遵守竞赛规章制度，有故意泄密、冒名顶替、作弊、扰乱赛场秩序等情形之一的，裁判组根据具体情况，给予选手警告、停止比赛、取消成绩的处分。同时，责成所在学校按照学生违纪违规处分规定作出处理。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

法律法规行为的，由基地执委会报请省教育厅取消其参赛资格或本届比赛的竞赛成绩，并承担法律责任和相应后果。

（四）竞赛专家

1. 遵守公正、公平原则，遵守职业道德，遵守大赛纪律。

2. 向省教育厅负责，尊重大赛其他专家，尊重参赛选手，不干预其他专家的正常执裁工作。

3. 遵守大赛有关制度规定，严守相关的保密协议，不透露任何专家信息；不透露赛事涉密信息（评分过程、竞赛成绩、加密过程和结果等）；不接受有关竞赛涉密内容的咨询；不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利益输送；竞赛期间不组织不参与宴请。

4. 未经赛道执委会授权不得公布竞赛结果信息。不发表、不传播对大赛产生不利影响的言论。

5. 在完成所承担的工作后将所使用过有涉密内容的草稿纸、电子文档等材料按要求做好密封存档工作。

6. 不为参赛选手或单位的违纪行为说情、解脱。

7. 不隐瞒按规定应该回避的事项。

8. 对于涉嫌泄密事宜，愿接受、协助、配合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并履行举证义务。

（五）工作人员

1. 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服从执委会的统一指挥，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比赛的服务工作。

2. 要按分工准时到岗，尽职尽责做好分内各项工作，保证比赛的顺利进行。

3. 认真检查证件，非比赛人员严禁进入比赛场地。

4. 赛场工作人员，在比赛过程中应在赛场外等候，未经裁判同意不得进入赛场。不能处理时应及时与赛道负责人联系，在赛场内不得接听或拨打电话。

5. 各参赛队自行安排的技术保障人员允许在报到、调试当天，到场协助参赛选手完成设备设施的赛前调试；正式比赛当天不得再进场协助赛前调试。比赛期间，技术保障人员应在专门候场室等候指令，因比赛时所支持的参赛队出现设备设施故障确需到场维护的，经现场裁判同意后方可到场维护，时间计入竞赛时长。赛道统一提供的设备设施由承办学校负责技术保障，到场维护时间不计入竞赛时长。

6. 如遇突发事件，要及时向赛道执委会报告，同时做好疏导工作避免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大赛圆满成功。

四、申诉与仲裁

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采用两级仲裁方式解决赛项有关异议。分设的两级监督仲裁机构为“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和“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

（一）一级申诉及复议

1. 参赛队对赛事过程公平公正存疑的，应在当场比赛结束后（选手离开赛场）1小时内提出申诉；对成绩计算、统分存疑的，在成绩公示或公布后1小时内提出申诉。

申诉应在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的前提下，由参赛队领队以书面形式向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提出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2. 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

(二) 二级申诉及仲裁

1. 参赛队对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复议结果不服的，高职组参赛队可由所在院校分管校领导、中职组参赛队可由所在学校校长，向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2. 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在充分了解情况后，书面告知仲裁结果，此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事后，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须将申诉事项经过及仲裁结果情况及时报省职教中心。

(三) 申诉其他要求

1. 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只接受实名书面形式投诉或异议反映。投诉、反映的问题内容须客观、真实，并按照制度汇编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2. 选手、指导教师、领队与竞赛专家存在恶意利益输送，影响比赛成绩或比赛结果的，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分别给予通报批评、列入黑名单、在规划周期内取消参赛校参加该赛道的资格，通告所在单位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行政或纪律处分，直至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3. 参赛队如出现以下情况的：（1）越级申诉；（2）拒绝接受仲裁结果；（3）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4）擅自在网络或社交平台上发表不当言论等，省教育厅将采取限制该参赛队参加下一年度大赛相关赛道的参赛名额等措施。

五、赛场导图

(一) 赛场位置

1. 赛点位置：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晋江市磁灶镇张林村西环路 292 号)。
2. 住宿位置：万佳东方酒店（晋江市梅岭路 17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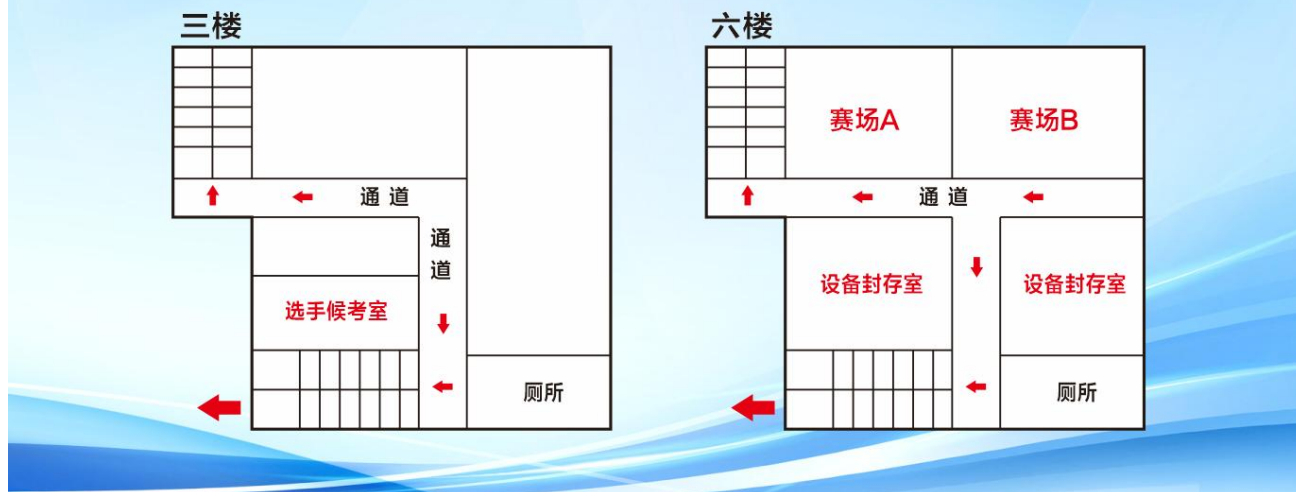


(二) 赛场分布图



实训大楼-赛场位置

2026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食品与粮食赛道 晋兴职校赛点平面图（疏散路线图）



六、服务接待

（一）报到时间和地点：

1. 报到时间：2026年1月15-16日；
2. 报到地点：万佳东方酒店（晋江市梅岭路173号）。

酒店住宿联系人：蔡老师 18050990858/李经理 15505955869

（二）用餐安排

1. 用餐由赛道执委会统一安排；
2. 参赛队成员如对餐饮有特殊要求，请领队与赛道执委会反映。

（三）费用说明：参赛队往返交通、住宿和餐饮等费用自理。

七、安保须知

（一）赛事安保规定

1. 比赛期间所有车辆、人员需凭证进入赛区。
2.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危险品入内。
3. 在比赛现场内，应参照相关职业岗位要求做好在场人员必要

的劳动保护。在具有危险性的操作环节，选手要严防出现错误操作，如出现安全事故裁判员可中止参赛队的比赛。

（二）参赛队安全职责

1. 各参赛单位须制定相关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制，参赛队领队为第一责任人，与竞赛基地共同确保参赛期间参赛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

2. 各参赛队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3. 各参赛单位须加强对参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及教育，并与赛场安全管理对接。

（三）发生重大事故的应急措施

1.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时，发现者应在第一时间报告赛道执委会，赛道执委会应立即上报竞赛基地执委会，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竞赛基地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向省职教中心报告。出现重大安全问题的赛道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省教育厅决定。事后，竞赛基地执委会应向省教育厅报告详细情况。

2. 迅速组织有关人员按指引通道方向进行疏散，保证参赛人员的人身安全。

3. 充分利用就近灭火器或水源及时组织人员扑救。

4. 电力供应确保大赛供电正常。

5. 停电期间立即启用应急灯，保障组成员应控制好人员活动，听从指挥，保证大赛正常进行。

（四）医疗服务措施

1. 赛场内设有医务室，由专业医护人员进行服务。

2. 校内急救中心随时待命，同时在医院开设绿色通道，确保参赛人员及时得到救护和医治。

突发事件联系人：蔡厚军 13905059521

陈丛林 13774894253

八、参赛队名单

(一) 泉州市竞赛基地参赛人数简明表 (以下表为示例)

序号	赛道	代表队	领队	指导老师	选手	小计
1	食品与粮食 赛道	漳州市代 表队一队	1	2	4	6
2	食品与粮食 赛道	漳州市代 表队二队	1	2	4	7
3	食品与粮食 赛道	漳州市代 表队三队	1	2	4	6
4	食品与粮食 赛道	厦门市代 表队一队	1	2	3	6
5	食品与粮食 赛道	莆田市代 表队一队	1	2	3	6
6	食品与粮食 赛道	莆田市代 表队二队	1	2	3	5
7	食品与粮食 赛道	省属中职 代表队一 队	1	2	4	7
8	食品与粮食 赛道	省属中职 代表队二 队	1	2	4	7
9	食品与粮食 赛道	省属中职 代表队三 队	1	2	4	6
10	食品与粮食 赛道	三明市代 表队一队	1	2	3	6
11	食品与粮食 赛道	南平市代 表队一队	1	2	4	7
12	食品与粮食 赛道	南平市代 表队二队	1	2	4	7
13	食品与粮食 赛道	泉州市代 表队一队	1	2	4	7
14	食品与粮食 赛道	泉州市代 表队二队	1	2	4	6
15	食品与粮食 赛道	泉州市代 表队三队	1	2	4	6
合 计			15	30	56	94

(二) 各参赛队领队、选手及指导教师名单

1. 中组食品与粮食赛道

序号	代表队	队伍名称	身份类型	姓名	性别	参赛学校	手机号码
1	漳州市代表队	漳州市代表队一队	领队	谢辛遥		漳州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13709378998
			第一指导老师	谢辛遥		漳州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13709378998
			第二指导老师	黄惠娟		漳州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18359636226
			参赛选手 1	赵婉玲	女	漳州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18659318777
			参赛选手 2	吴婧文	女	漳州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13799714385
			参赛选手 3	徐燕铃	女	漳州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18859687605
			参赛选手 4	王曦	女	漳州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17396533770
2	漳州市代表队	漳州市代表队二队	领队	陈玮琼		漳州第一职业中专学校	18005963016
			第一指导老师	林舒		漳州第一职业中专学校	18060261892
			第二指导老师	钟婷婷		漳州第一职业中专学校	18065640153
			参赛选手 1	林宜宁	女	漳州第一职业中专学校	17705962818
			参赛选手 2	颜芊芊	女	漳州第一职业中专学校	15260698382
			参赛选手 3	陈嘉怡	女	漳州第一职业中专学校	15880537009
			参赛选手 4	吴佳君	女	漳州第一职业中专学校	13779909768
3	漳州市代表队	漳州市代表队三队	领队	郑月娜		龙海职业技术学校	18960166801
			第一指导老师	郑月娜		龙海职业技术学校	18960166801
			第二指导老师	陈一心		龙海职业技术学校	18959682620
			参赛选手 1	林靖苾	女	龙海职业技术学校	18960021210
			参赛选手 2	冯婧妍	女	龙海职业技术学校	13110676618
			参赛选手 3	柯至槿	男	龙海职业技术学校	13859916599
			参赛选手 4	冀相洋	男	龙海职业技术学校	17349544645

序号	代表队	队伍名称	身份类型	姓名	性别	参赛学校	手机号码
4	厦门市代表队	厦门市代表队一队	领队	吴群明		集美工业学校	13850039096
			第一指导老师	魏建文		集美工业学校	13859929645
			第二指导老师	解亚娇		集美工业学校	15606954627
			参赛选手 1	谢怡云	女	集美工业学校	17850534339
			参赛选手 2	赖姝平	女	集美工业学校	15105986143
			参赛选手 3	周轩	男	集美工业学校	13178273810
5	莆田市代表队	莆田市代表队一队	领队	蒋康旭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8750087983
			第一指导老师	伊恒杰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9959528793
			第二指导老师	林伟臻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8596969675
			参赛选手 1	林恩泽	男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8605946614
			参赛选手 2	戴君焯	男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9815030324
			参赛选手 3	徐子铭	男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5160486548
6	莆田市代表队	莆田市代表队二队	领队	林婷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3799637957
			第一指导老师	许丽萍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8359100589
			第二指导老师	林婷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3799637957
			参赛选手 1	王林心	女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9500171583
			参赛选手 2	宋欣怡	女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5260299704
			参赛选手 3	陈雪灵	女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15860087832
7	省属中职代表 队	省属中职代表一 队	领队	曲诚		福建经贸学校	15980060606
			第一指导老师	秦博闻		福建经贸学校	17638543171
			第二指导老师	郑莉		福建经贸学校	15280855860
			参赛选手 1	庄雅慧	女	福建经贸学校	18750591805

序号	代表队	队伍名称	身份类型	姓名	性别	参赛学校	手机号码
			参赛选手 2	蔡欣鑫	女	福建经贸学校	13506093079
			参赛选手 3	汪雨涵	女	福建经贸学校	15359987235
			参赛选手 4	林博文	男	福建经贸学校	13142089057
8	省属中职代表 队	省属中职代表队二 队	领队	林毅		福建工贸学校	15880076081
			第一指导老师	牛磊		福建工贸学校	15959153140
			第二指导老师	陈芄菲		福建工贸学校	13799725991
			参赛选手 1	张榕	女	福建工贸学校	13950219349
			参赛选手 2	林煊瑄	女	福建工贸学校	18960155226
			参赛选手 3	肖慧敏	女	福建工贸学校	18259082429
			参赛选手 4	吴欣彤	女	福建工贸学校	18760411192
9	省属中职代表 队	省属中职代表队三 队	领队	林毅		福建工贸学校	15880076081
			第一指导老师	林毅		福建工贸学校	15880076081
			第二指导老师	刘仕勋		福建工贸学校	18794505976
			参赛选手 1	吴忠畅	男	福建工贸学校	17850813574
			参赛选手 2	林颖	女	福建工贸学校	15159129080
			参赛选手 3	林婧	女	福建工贸学校	18150056185
			参赛选手 4	罗康瑞	男	福建工贸学校	18805018275
10	三明市代表 队	三明市代表队一队	领队	胡绍永		三明市农业学校	13950916856
			第一指导老师	王火珠		三明市农业学校	13799152520
			第二指导老师	陆爱华		三明市农业学校	13459876789
			参赛选手 1	郭晟楠	女	三明市农业学校	19959165937
			参赛选手 2	王思妍	女	三明市农业学校	15905995978
			参赛选手 3	刘美琳	女	三明市农业学校	13159365805

序号	代表队	队伍名称	身份类型	姓名	性别	参赛学校	手机号码
11	南平市代表队	南平市代表队一队	领队	邹智宇		光泽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18259902369
			第一指导老师	郑芳妹		光泽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18559096593
			第二指导老师	吴绍聪		光泽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15396028062
			参赛选手 1	罗绮惠	女	光泽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15959770502
			参赛选手 2	曾楚淇	女	光泽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19254900233
			参赛选手 3	刘嘉美	女	光泽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15859953209
			参赛选手 4	官美婷	女	光泽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17750398397
12	南平市代表队	南平市代表队二队	领队	方梦依		南平市农业学校	18039709883
			第一指导老师	张梅桔		南平市农业学校	13960655731
			第二指导老师	袁文		南平市农业学校	18965385695
			参赛选手 1	邓瑾萱	女	南平市农业学校	18659991706
			参赛选手 2	李士博	男	南平市农业学校	13255086881
			参赛选手 3	张依涵	女	南平市农业学校	15659353518
			参赛选手 4	江李琦	女	南平市农业学校	15659353518
13	泉州市代表队	泉州市代表队一队	领队	陈俊雄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	13459298351
			第一指导老师	胡亮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	13774563478
			第二指导老师	林景川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	18959790114
			参赛选手 1	何嘉欣	男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	15359597021
			参赛选手 2	吴鑫林	女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	13960283471
			参赛选手 3	吴欣怡	女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	15259772319
			参赛选手 4	蔡冰芯	女	泉州华侨职业中专学校	15060649527

序号	代表队	队伍名称	身份类型	姓名	性别	参赛学校	手机号码
14	泉州市代表队	泉州市代表队二队	领队	卢云真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750608233
			第一指导老师	卢云真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750608233
			第二指导老师	钟建业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5059843883
			参赛选手 1	李诗涵	女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7201302515
			参赛选手 2	魏艳晰	女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5859554663
			参赛选手 3	蔡雅雯	女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350775706
			参赛选手 4	刘鑫麒	男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3489316657
15	泉州市代表队	泉州市代表队三队	领队	蔡良根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050990858
			第一指导老师	蔡良根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050990858
			第二指导老师	张旭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750651805
			参赛选手 1	杨佳怡	女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705958457
			参赛选手 2	孙慧姿	女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3313829561
			参赛选手 3	赖施榕	女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8750696077
			参赛选手 4	赖卓余	男	晋江市晋兴职业中专学校	15106015003



2026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